# 最新进港作业安全协议书 港口作业合同(三篇)

来源：网络 作者：琴心剑胆 更新时间：2024-07-15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进港作业安全协议书 港口作业合同篇一(以下称乙方)根...*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进港作业安全协议书 港口作业合同篇一**

(以下称乙方)

根据工程需要，甲方向乙方雇用 作业人员 等 人(以下称为“乙方人员”)，为明确甲、乙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职责，确保施工中人身安全和财产不受报失，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协议，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必须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北京市颁发的有关安全生产法令、法规、规章、制度等。

二、乙方人员必须身体健康，用工手续齐全。

三、乙方负责对本单位人员的管理和安全知识和法规的教育及考核。

四、乙方人员必须持有从事特殊工种作业的有效岗位操作证，做到持证上岗，并在作业中严格遵守相关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五、甲、乙双方应根根经济合同约定条款由负责方按要求给特种作业人员配齐合格的防险用品，因未配齐而造成的事故由负责方负责.

六、乙方人员应严格执行安全技术交底和操作规程，对不按安全技术交底和操作规程执行而发生的事故由乙方负责。乙方人员有权拒绝违章指挥的指令。

七、甲方严禁违章指挥，并有权监督、检查、纠正乙方人员的违章行为，有权对违章者进行处罚，直至停工处理。如乙方人员不服从甲方管理，甲方有权解除雇用合约，将人员退回乙方。如现场隐患严重危及乙方人员人身安全，乙方人员可先停工再向甲方报告。

八、乙方人员负责对自己所管设施、设备的检查、维修、保养，不得带病使用，如遇重大隐患或故障不能自主解决，应立即停止使用，并及时上报甲方管理部门，甲方接报后应立即组织维修，严禁违章指挥乙方人员使用带病机械设备。

九、协议生效期间，由于乙方人员违章操作或对所管设备、设施未及时检查、维修、保养而发生事故，一切责任及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若乙方人员被甲方聘为管理人员时，因其违章指挥而发生的直接或间接事故，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由于隐性存在的隐患或故障而发生的事故，由事故处理权力机关判定责任及经济损失的划分。

十、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二份、乙方一份。

十一、本协议有效期：自双方签字起至乙方正式收回人员时止。

十二、协议未尽事宜，凡属国家、北京市等有规定的均按有关规定执行，凡属国家、企业无规定的，甲、乙双方可协商修订补充。

十三、需要补充的条款：

甲 方 签 字： 乙 方 签 字：

盖 章 盖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进港作业安全协议书 港口作业合同篇二**

甲方：有限公司

乙方：有限公司

本安全协议的签订是基于甲方双方根据 年 月 日在 签署的清库承揽合同(编号： )。为了明确甲乙双方在清库作业中的安全责任，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特签订本协议，本协议同时作为清库承揽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同时生效和终止。协议如下：

1、乙方在甲方区域内履行合同时必须安排专人负责安全工作，接受甲方管理人员的安全监督，保障甲乙双方人员的安全，在高空作业、交叉作业时，乙方应按安全要求布置警戒区，设安全标志(符合gb 2894要求)、安全灯、安全网;乙方作业人员必须配置相应的安全带、软梯、安全绳等安全防护设施，在使用前必须对安全防护装置进行检查，使用过程中进行监护、管理。

2、乙方从事清库工作前必须制定切实可行的施工方案并签字后交甲方生产处备案，经备案后方可按施工方案进行施工;清库人员和监护人员必须参加清库操作、安全防护、紧急救援和事故应急处理知识的培训，经考核合格后方能从事清库作业。乙方应禁止非乙方人员进入施工现场。

3、甲方在乙方进厂之后进行安全交底及公司相关安全管理制度培训;有权现场制止乙方的违章和野蛮作业;因乙方违章野蛮作业造成停止作业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4、清库前，甲方应成立清库工作小组，制定清库方案和应急预案，并经生产处负责人和公司领导批准。清库作业过程必须实行统一指挥。

5、乙方所进行的特种作业必须由乙方持有个人意外伤害保险的人员按规定进行作业，在乙方进入甲方施工前就必须将此类人员的保险复印件交甲方生产处备查。

6、乙方进入甲方的车辆应按甲方指定路线低速行驶，按甲方指定区域规范停车。

7、乙方工作所需供电线路应按供电、配电规范布置，用电设施应符合规范，在经甲方电气主管审查后，由甲方进行提供电源，乙方自行接电，应保证用电安全和制止私拉乱接。

8、乙方要做好文明施工工作，正确使用各种工具和设备，如因此而发生的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和费用。

9、清库期间，相关的指挥人员、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及生产骨干应保持通讯畅通。

10、乙方在甲方区域内发生的乙方人员人身伤害及事故，其责任和费用由乙方自负，并按国家有关规定将一份事故报告副本交甲方生产处;乙方因事故导致甲方人员或第三方人员伤害和造成的经济损失，要赔偿与责任相当的损失。

11、安全上的费用：保险、劳护用品、税费等已含在合同总费用中。

12、其他未尽事项按《水泥工厂筒型储存库人工清库安全规程》(aq 2024- )相关要求执行。

13、本协议一式三份，分别由双方代表人签字、单位盖章后随主合同一起生效，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一份。

甲方：乙方：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经办人：

**进港作业安全协议书 港口作业合同篇三**

随着生产的发展，进入港区进行施工、作业的外来施工、作业单位也越来越多，为了明确双方的安全责任，东莞市海昌实业有限公司(下称甲方)与进港作业单位(下称乙方)签订如下协议，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一、 作业场地

码头区内、堆场、停车场、机修作业区、公司办公楼等东莞市海昌实业有限公司管辖的范围。

二、 适用范围

凡乙方在甲方上述第一点明确的作业场地进行转堆、装卡(船、车)、水电安装、基建、机械设备安装、改造和油漆、船舶航修、护舷维修等双方签订合同或协议的工程(作业)项目均在此范围之列。

三、乙方应对本施工、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作业人员的施工、作业安全由乙方负责监督。当乙方施工、作业影响到甲方生产时，要绝对服从甲方人员指挥。

四、乙方保证派出作业的人员和设备应持有效证件上岗。作业人员健康状况良好，作业设备性能符合安全要求。

五、乙方在每次作业前，必须将派作业的车辆号牌和机械司机的驾驶证号码或特殊工种作业人员操作证号以书面形式报备甲方，甲方以此为凭进行抽查，如发现乙方有违反安全规制的行为，甲方有权予以处理。

六、乙方在作业过程中，要严格执行甲方的安全生产有关规定，执行港口生产安全规章制度，遵守操作规程，按甲方提出的要求保质保量进行作业。乙方违反“港口安全规定”作业，被甲方检查发现，甲方有权按甲方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由此而引发的一切事故责任由乙方负全责，并统计上报。

七、甲、乙方双方联合作业、交叉作业时，要明确专人负责统一指挥。发生事故由负事故主要责任的一方负责统计上报。

八、乙方在码头区内施工、作业，凡使用风电焊或其他产生明火的工具，须按港口有关动火管理规定，向主管部门申请，办理动火手续。经审批同意后方可施工、作业。作业前要认真检查作业环境，作业过程中要认真落实防火措施，完工后清理作业现场，确认无留下火险隐患，方可撤离作业现场。航修船舶按港监部门的有关规定执行。

九、乙方作业人员的劳保用品，乙方须按有关规定给予配足。

十、乙方作业人员在现场作业或往返作业现场途中发生的一切事故均由乙方负责。

十一、乙方对甲方安全要求有不清楚的地方，应先咨询甲方，经同意后方可作业。

十二、乙方进行的护舷工程的物资工具等请规范存放好，并须派人值守确保安全与防盗，如发生因乙方(含相关人员)失责而引起的所有事故与事件均由乙方承担!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东莞市海昌实业有限公司 乙方：

年 月 日

附《港口安全规定》

附件：

港口安全规定

凡进入港区范围人员、车辆，必须遵守如下规定：

一、进出码头自觉出示证件。外来人员及车辆须办妥手续，方可进入港区，并自觉遵守《进出码头须知》。摩托车禁止进入码头区内。

二、未经许可，严禁携带危险物品进入港区，无关人员、车辆不得随意穿行现场生产作业范围内。

三、码头区内一律不准吸烟。严禁戴火种进入煤仓、堆场等危区。

四、一切外来车辆进入码头，必须配置有效的灭火器材，进入危区、堆场，必须戴牢火星熄灭器。

五、码头区内禁止自行车载人，自行车必须在指定地方停放。

六、无关人员未经批准不得进入堆场、办公室和候工室等。

七、码头区内车速不得超过15公里/小时，不准将车辆停放在道路弯口、交叉道口和妨碍装卸作业的地方，严禁抢越通过道口。

八、进入码头作业区域的人员，必须戴好安全帽，严禁跨越皮带机、钻皮带机底或坐卧道轨。

九、在距码头边沿1.5米范围内作业人员,必须穿好救生衣。

十、上岗作业前四小时内和工间不准喝酒。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